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日：2023 年 1 月 13 日
-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14 万股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伍技术”）于2023年1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中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2021 年 11 月 29 日，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2022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2年11月28日为预留授予日，以17.165元/股的授予价格向7名激励对象授予18万股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5）。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实际授予情况如下：

- 1、预留授予日：2022年11月28日
- 2、预留授予价格：17.165元/股
- 3、预留授予实际人数：6人
- 4、预留授予实际数量：14万股
-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
- 6、实际授予数量与拟授予数量的差异说明：

在确定授予日后的协议签署、资金缴纳过程中，有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其对应的限制性股票4万股，因而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对象为6人，实际授予数量为14万股。除上述事项外，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授予日、授予价格及授予股票来源等与公司授予董事会审议通过情况一致。

(二) 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 占授予总数比例 | 占公司当前股本比例 |
|----|----|----------------------------|-------------|---------|-----------|
| | |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及技术骨干员工 (6人) | 14 | 2.80% | 0.03% |
| | | 合计 | 14 | 2.80% | 0.03% |

二、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及解锁安排情况

1、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2、本激励计划的限售期和解除限售期

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相应授予部分股权登记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限售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 解除限售安排 | 解除限售时间 | 解除限售比例 |
|----------|--|--------|
|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 自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0% |
|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 自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30% |

| | | |
|----------|--|-----|
|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 自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40% |
|----------|--|-----|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2023年1月3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激励对象实际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编号为“天衡验字（2023）00001号”《验资报告》，截止2022年12月27日，公司共收到6名激励对象认购14万股限制性股票缴纳的合计2,403,100.00元人民币认购资金，各激励对象均以货币出资，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140,000.00元，转入资本公积人民币2,263,100.00元。

四、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14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23年1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手续，公司于2023年1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本次授予前的440,362,036股增加至440,502,036股，公司控股股东苏州高新区泛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数不变。本次授予前，苏州高新区泛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15,968,02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6.33%；本次授予后，苏州高新区泛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6.33%。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六、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 类别 | 变动前 | 本次变动 | 变动后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147,639,424 | 140,000 | 147,779,424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 292,722,612 | 0 | 292,722,612 |
| 总计 | 440,362,036 | 140,000 | 440,502,036 |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普通股所筹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八、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以授予日股票收盘价作为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以授予日股票收盘价与授予价格之间的差额作为每股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成本，并将最终确认本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经测算，本次授予的股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 总成本 | 2022 年 | 2023 年 | 2024 年 | 2025 年 |
|--------|--------|--------|--------|--------|
| 214.96 | 10.45 | 120.02 | 58.22 | 26.27 |

注：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会计成本除了与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权益数量有关，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影响程度不大，若考虑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代理人成本，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九、备查文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二）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23）00001 号）

特此公告。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7 日